

#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3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局长 吴飞宏

主任、各位副主任：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我区2023年财政预算调整（草案）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报告，请予审议。

## 一、预算调整依据

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二是2023年1-10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区委区政府的重点工作安排；三是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复的2022年财政决算报告；四是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核定的，我区2023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 （一）收入调整

1. 2023年我区通过拓宽非税收入渠道，实现污水处理厂经营权出让收入7.6亿元，非税收入大幅增长。但税收收入完成情况并不理想，因此拟调减税收收入预算，调增非税收入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整体增加77850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126000万元。

具体项目调整情况如下：

- (1) 税收收入调减2300万元，调整后为29000万元。
- (2) 非税收入调增80150万元，调整后为97000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预算调整。2023 年上级财政对地方一般公共预算预算编报口径进行了调整，禁止预计上级补助收入，导致年初我区财政总收入编报规模减少。按照上级财政要求，2023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追加的上级补助指标将纳入本次 2023 年调整预算草案，上级补助收入拟由年初预算草案的 90201 万元，调整为 285000 万元。

3. 债券转贷收入预算调整。根据上级财政下达的债券指标文件，债券转贷收入拟调增为 326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4190 万元；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 18410 万元。

4. 调入资金调整。根据土地出让金收入收缴和成本返还情况并结合财政存量资金清理情况，拟将调入资金从年初预算草案的 46149 万元，调整为 23478 万元。

5. 上年结转收入预算调整。2023 年上级财政对地方一般公共预算预算编报口径进行了调整，禁止将上年结转收入编入年初预算，在调整预算时进行调整。根据 2022 年决算批复，上年结转收入拟调整为 33405 万元。

6.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调整。根据 2022 年决算批复，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拟由年初预算草案的 38500 万元，调整为 22517 万元。

综上，财政总收入调增 300000 万元，调整后财政总收入为 523000 万元。

## **(二) 支出调整**

受新增一般债券支出及省财政厅调整专项补助等因素影响，拟对财政总支出进行调整。一是拟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 196700

万元，调整为 450000 万元。二是拟将债务还本支出 9588 万元，调整为 18602 万元。三是上解支出 1000 万元，不予调整。四是预备费 5900 万元，不予调整。五是拟将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从 9812 万元，调整为 3500 万元。六是拟将结转下年支出从 0 万元，调整为 43998 万元。

综上，财政总支出合计调增 300000 万元，调整后财政总支出为 523000 万元。

### **（三）收支平衡情况**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总收入、总支出均为 523000 万元，收支平衡。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根据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及专项债券收支情况，拟对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做以下调整：

### **（一）收入调整**

1. 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预算调整。受房地产市场下行影响，土地出让形势极其不乐观，土地出让收入很难达到预期。根据今年 1-10 月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拟将政府基金本级收入由年初预算草案的 103610 万元，调整为 9355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拟由 93440 万元，调整为 83000 万元。

2. 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调整。根据上级财政下达的债券指标文件，债券转贷收入拟调增为 111500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1300 万元；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 60200 万元。

3. 基金补助收入调整。根据今年 1-10 月份上级基金专项指标下达情况，基金补助收入拟由年初预算草案的 0 万元，调整为

3400 万元。

4. 上年结余收入调整。根据 2022 年决算批复，上年结转收入拟由年初预算草案的 32590 万元，调整为 56350 万元。

综上，政府性基金总收入调增 128600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264800 万元。

## **(二) 支出调整**

由于我区土地出让支出超出年初预计及新增专项债券安排形成支出，建议对政府性基金支出等各类支出进行调整。一是拟将政府性基金支出从年初预算草案安排的 40200 万元，调整为 149800 万元。二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3000 万元，不予调整。三是将结余结转支出从 8000 万元，调整为 49000 万元。四是调出资金从 25000 万元，调整为 3000 万元。

综上，政府性基金总支出调增 128600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为 264800 万元。

## **(三) 收支平衡情况**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总支出均为 264800 万元，收支平衡。

以上为 2023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请予审议。

- 附：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表  
二.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表  
三.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情况表  
四.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情况表